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文件

培正团〔2017〕28号

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 “我的青春我的梦——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一名合格团员”征文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单位团委（团总支）、各学生团体：

按照《关于在全省集中开展“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”教育实践的通知》（团粤发〔2017〕4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校具体情况，校团委决定在校内开展以“我的青春我的梦——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一名合格共青团员”为主题的征文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主题

我的青春我的梦——学习总书记讲话，做合格共青团员

二、征文要求

（一）题目自拟，体裁以议论文为主（小说、诗歌除外）。
文章观点鲜明，逻辑严谨，文字流畅，有新意，有深度，且未公

开发表，篇幅不超过 2000 字。

(二) 作品需要递交电子版和纸质版。电子版均以 Word 文档形式递交。文档名称要求：题目(自拟)+姓名。

(三) 内容要求：

1. 题目(自拟)字体宋体小三、加粗；
2. 题目下方要求写上姓名、学号、院(系)班级、联系电话(短号)，宋体四号；
3. 正文：宋体四号，1.5 倍行距。

(四) 作品的电子版和纸质版，由各院(系)团委(团总支)组织部汇总，统一在 6 月 13 日递交至学生活动中心 612。

三、征稿时间

2017 年 6 月 3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止

四、征文评选及奖励

1. 各院(系)团委(团总支)评选、推荐 5-10 篇(2000 人以上的院系 10 篇)优秀作品上报校团委。校团委将组织相关老师对作品进行评选和奖励，并将获一、二、三等奖作品报团省委参评。

2. 奖励设置：

一等奖(1名)：300 元+证书

二等奖(2名)：200 元+证书

三等奖(3名)：100 元+证书

优秀奖(10名)：50 元+证书

五、组织发动

本次主题征文活动由各院（系）团委（团总支）负责落实，校团委组织部负责督办，每个院（系）团委（团总支）按照要求上交优秀作品。

联系人：曾营 陈绮靖 联系方式：020-86710010

- 附件：
1. 习近平总书记给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 2009 本科团支部全体同学的回信
 2. 习近平总书记给河北保定学院西部支教毕业生群体代表回信
 3. 习近平总书记给华中农业大学“本禹志愿服务队”的回信
 4. 习近平总书记同北京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座谈时的讲话
 5. 习近平总书记与中国科技大学师生代表交流座谈时的讲话
 6. 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

（以上附件为必学篇目，不随文印发，请登录 <http://www.gdcyl.org/xxb/ShowArticle.asp?ArticleID=2222> 51 下载）

共青团广东培正学院委员会

2017年6月6日

委员会

抄送：董事会 校领导 党委办公室

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

2017年6月6日印发